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之

上市保荐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二〇二二年六月

声 明

本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下称“《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下称“《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下称“《上市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下称“《保荐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行业执业规范和道德准则出具本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目 录

声明 2

一、发行人概况 4

（一）基本情况 4
（二）主营业务情况 4
（三）发行人的核心技术及研发水平 4
（四）公司研发水平 7
（五）发行人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0

二、本次发行情况 15

三、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项目组成员介绍 15

（一）保荐机构名称 15
（二）本保荐机构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16
（三）本次证券发行项目协办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 16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16

五、保荐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17

（一）本保荐机构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已在证券发行保荐书中做出如下承诺： 17
（二）保荐机构承诺，自愿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自证券上市之日起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18
（三）保荐机构承诺，将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对推荐证券上市的规定，接受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管理。 18

六、发行人关于本次证券发行的决策程序 18

（一）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有关发行上市的议案 18
（二）发行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与上市相关事项的批准与授权 18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的说明 19

（一）发行人符合相关行业范围 19
（二）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20
（三）发行人具有成长性 20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是否符合上市条件的说明 21

（一）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21
（二）发行人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 21
（三）发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23

九、关于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安排 23

十、保荐机构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 24

十一、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保荐结论 24

一、发行人概况

（一）基本情况

注册中文名称	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英文名称	ZHENG YE DESIGN CO.,LTD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5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杜振宇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日期	2002 年 08 月 19 日
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住所	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二街 3043 号哈尔滨松北（深圳龙岗）科技创新产业园 13 栋 2 楼 213 室
邮政编码	150000
电话	0451-55196193
互联网网址	http://www.zydltd.com/

（二）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具体包括工程勘察、工程设计、规划咨询、测绘、监理等。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及灌溉排涝工程的工程咨询服务，服务领域还包括防洪工程、河道治理、水库工程、河湖生态、水土保持、市政工程、国土空间规划等。

公司的主要客户包括政府部门及其下属机构、国有企业等，业务结构以勘察设计为主，规划咨询为辅，业务覆盖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建设的投资决策、工程设计等阶段。

公司拥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测绘甲级、工程设计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设施农业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甲级、地质灾害防治单位危险性评估甲级等多项资质，具备从事多个领域工程咨询服务业务的资格，在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的工程咨询服务企业中具有较强的竞争力，是国内领先的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提供商。

（三）发行人的核心技术

作为工程咨询类企业，其科技创新更多的是基于具体项目的应用性集成创新。其技术水平可以从所承担项目的规模、级别或数量方面进行评判。

公司采取集成创新方式，技术来源均为公司自主研发，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项目经验积累，公司已有多项技术位于行业领先水平，并在公司的主营业务中普遍应用。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	具体表征	与已取得的专利及非专利技术的对应关系	技术保护措施	先进性水平
1	田间灌溉水位与灌溉流量设计方法	自主研发了田间灌溉水位与灌溉流量推求等系统，对续灌、轮灌等灌溉方式进行总结，通过导入数据方式，自动计算各种所需数据	灌区管道灌溉系统水力计算软件	软件著作权保护；内部保密手段	国内领先
			基于灌区规划的灌溉制度推求软件		
			农田渠系灌溉排水流量推算及断面设计辅助系统		
2	农田暗管排水设计方法	通过对暗管排水进行分析，根据土壤中的多余水分可以从暗管接头处或管壁滤水微孔渗入管内排走，起到控制地下水位、调节土壤水分、改善土壤理化性状的作用	一种农田暗管排水控制装置	专利权保护；内部保密手段	国内领先
			水田暗管排水技术		
3	节水灌溉设计技术	以节水挖潜改造为中心，应用于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包括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灌区节水改造与续建配套、节水增效示范、高效节水灌溉等类型的项目，能够有效提高水资源调控能力和利用效率；在设施农业和特色农业种植方面的应用主要体现在低压管道灌溉、滴管、喷灌等现代化节水灌溉方式	低压管道灌溉技术	内部保密手段	国内领先
			滴管灌溉技术		
			水肥一体化灌溉技术		
4	高标准农田设计技术	主要应用于对划定的高标准农田项目区的土地平整、灌溉与排水工程建设、道路工程建设、环境保护与水土保持工程等建设领域，实现土地平整、集中连片、设施完善、农电配套、土壤肥沃、生态良好、抗灾能力强等目标，将低产田建设成与现代农业生产和经营	一种农田水利工程提水灌溉用装置	专利权保护；内部保密手段	国内领先
			激光控制土地平整技术		

		方式相适应的旱涝保收、高产稳产的高标准农田			
5	寒地护岸设计技术	结合黑龙江省特殊气候气象及地质条件，主要在河流治理等设计项目中应用，可防止砖石支柱内部的河水冻结，提升迎水护岸内部结构的稳定性	一种抗冻型护岸 寒地护岸病害诊断技术 寒地护岸养护技术	专利权保护；内部保密手段	行业领先
6	水文数据采集与水位监测技术	水位测量是水利项目前期调查和后期监测收集数据中的重要环节，该技术可以提高水位测量装置的使用年限，降低水位测量成本，保证检测的连续性，提高了检测精度	一种新型水位测量仪 一种水位测量报警装置 一种水库大坝监测预警装置	专利权保护；内部保密手段	行业领先
7	水库大坝防渗与抗冲设计技术	主要用于应对水利工程中坝体渗漏不及处理，可能发生的滑坡、漏洞、塌坑等现象，以及河流中下游河道冲刷、河势调整对河道岸线和现有护岸工程的稳定产生不利影响等问题	一种新型水库大坝防渗结构 一种新型抗冲型护岸	专利权保护；内部保密手段	行业领先
8	河长制智能化管理方法	结合水文学、水资源、水环境及水法律做基础理论框架，对河湖的基本情况进行了摸查，收集和整理了河湖的相关资料，针对每一条河流和湖泊建立了完善的档案管理系统，并结合实际开展“一河一策”管理模式，并研发完善一套成熟的河长制信息管理平台，进一步提高河流管理工作效率和治理成效	河长制信息管理平台 基于水文学、水资源、水环境及水法律的数据分析方法	软件著作权保护；内部保密手段	行业领先
9	基于传统工程地质勘探与取样技术的应用改进技术	通过近些年来公司承担的各类工程勘察项目积累大数据，对不同工程类型、不同地质环境中采用的钻探与取样方法和设备进行对比分析，形成自主研发装置	一种地质勘查专用钻孔装置 一种地质勘查用样品存放装置	专利权保护；内部保密手段	行业领先
10	GIS 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国土空间开	通过建立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的数据体系，形成科学有效评价成果	基于 GIS 的空间分析方法	内部保密手段	行业领先

	发适宜性评价分析中的应用		服务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专题综合数据库		
11	基于纵横断面的机载雷达点云数据滤波	一种基于 LiDAR 点云的纵横断面获取方法，包括如下步骤：数据获取、数据组织分块、数据构建 TIN 网、计算断面成果。通过工程文件组织点云数据的思路，通过工程文件管理点云数据，自动调用中轴线相应范围内的地面点云数据，经过格式转换后用于构建 TIN 网。通过无缝分块的方法，解决了点云数据量大无法统一读取的问题	基于无人机点云数据的筛选与提取。服务于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田间工程建设项目和灌溉与排涝工程的纵横断面提取	内部保密手段	行业领先

（四）公司研发水平

1、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情况

公司经过多年的经验积累与技术研发，形成了农业、水利等多领域核心技术体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并将生产与研发进行有机融合，不断推进研究成果的转化和应用。公司研发以公司主营业务为核心，研发项目与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前沿紧密结合，研发过程充分体现了公司对核心技术体系完善的过程。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拟达成目标	研发项目的技术水平
1	虎林市伐木场水库枢纽工程关键技术研究	论证完善	解决选址、规模、布局与环境适应性等关键技术问题	行业先进
2	基于 BIM 水利工程造价预算系统研究	**重点内容研究**	将 BIM 软件与工程概预算软件相结合，将设计的物体直接自动生成工程量，在通过预算软件直接计算出投资	行业先进
3	农田水利工程灌溉装置研究	**重点内容研究**	通过对农田水利工程实际工程状况、现有的灌溉装置进行分析整合，研究一种全新的灌溉装置	行业先进
4	水利工程项目规划管理系统研究	**重点内容研究**	研发一种全新的管理系统，实现综合解决处理信息汇总、查阅、流程进展情况等管理问题	行业先进
5	内陆湖泊盐度时空变化分析	成果整理汇总	构建水动力学水质模型，对长时间序列下的乌伦古河盐度变化进行模拟，确定乌伦古湖盐度变化历时曲线	行业先进

6	农田水利工程远程控制灌溉系统研究	资料收集，任务划分	监控中心的监控软件，能够远程监测、控制智能控制器的运行状态，并可以实时获取当前环境等信息。	行业先进
7	基于 BIM 的数据储存管理研究	资料收集，任务划分	形成一套行业内 BIM 从模型到应用完整的数据存储流程，数据存储和调用方便快捷，安全高效。	行业先进
8	基于 Android 平台的拦污和排污系统研究	资料收集，任务划分	提高水利枢纽中拦污排污效率，完成后将很大程度上的解决无法远程实时监控和拦污设备无法只能识别控制等问题。	行业先进
9	基于 BIM 的施工安全管理研究	资料收集，任务划分	通过优化项目施工方案、制定防护系统和应急措施来控制安全风险，避免或减少安全事故的发生，实现安全管理。	行业先进
10	水利工程对黑土地生态环境的研究	资料收集，任务划分	在保证水利工程的施工质量的前提下，保护黑土地生态环境不被破坏，减少水土流失带来的危害，此研究科学地运用先进的施工技术，增加水利生态化建设，维持生态平衡。	行业先进
11	基于 Android 的水利信息查询系统研究	资料收集，任务划分	本系统融合多行业领域的信息采集，结合更多数据库资源更加灵活方便的调取水利信息数据。	行业先进
12	基于 ARM 的水库数据采集设备的研究	重点内容研究	此项研究结合信息化，智能化，网络化高度集成，将采集后的水库数据进行分类并按照需求提供给数据库，进行存储和处理研究。	行业先进
13	水利施工设备故障预防管护系统研究	重点内容研究	本系统研究着重注意施工设备的故障预防和管护安全，针对不同施工设备研判不同的设备安装方案，给出预防危险的应急方案。	行业先进

2、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科研开发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822.23 万元、804.34 万元和 **814.91 万元**，报告期各期公司研发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在 4%以上。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职工薪酬	**711.60**	693.82	658.96
直接投入	**31.36**	26.76	43.80
委托研发	**37.74**	35.51	74.82
其他费用	**34.21**	48.25	44.65

研发费用合计	**814.91**	**804.34**	**822.23**
营业收入	**16,900.57**	**16,145.58**	**16,232.54**
占比	**4.82%**	**4.98%**	**5.07%**

在研发过程中，公司通过与河海大学、东北农业大学及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的技术交流，促进和提高自身创新能力，同时关注、掌握国外先进企业的技术发展状况，适时参加相关的学术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合作主要为与河海大学、东北农业大学及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的合作，协议约定的研发内容主要围绕公司研发过程中所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合作模式为公司确定研发方向并提供必要的研究资料，协议双方协作完成研发内容。公司通过协议约定、内部保密等手段对研发成果进行保密。

3、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研发人员 **31** 人。研发部门为研发活动主要的规划与日常管理部门，生产部门密切参与到研发活动中。公司对研发人员实行动态管理，每年年初，项目组根据立项情况将生产部门中涉及的研究人员名单报研发部，研发部汇总后报总工办，再由总工办负责汇总后报公司人力资源部和财务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及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人员	**31**	30	30
员工人数	**274**	**268**	**276**
占比	**11.31%**	**11.19%**	**10.87%**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包括刘百站、梁福、辛雨，学历背景、取得的专业资质等情况如下：

刘百站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历任室副主任、主任、农业工程设计院院长、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20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梁福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7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曾任水利工程设计院主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农业工程设计院室主任。2020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辛雨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9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本公司，曾任水利工程设计院主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副总工程师。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在研发项目立项、中期汇报、结项评审等环节，对研发项目进行技术性指导和支持，明确研发项目的方向、规模、周期、深度等要求，在攻克研发项目重点、难点问题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不存在核心技术人员发生变动的情况。

（五）发行人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发行人近三年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1-12-31/ 2021 年	2020-12-31/ 2020 年	2019-12-31/ 2019 年
流动比率（倍）	**5.95**	9.81	6.33
速动比率（倍）	**5.95**	9.81	6.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6.03**	9.63	14.7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5**	0.90	1.01
存货周转率（次）	**-**	-	-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7,253.55**	6,844.81	7,014.3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916.66**	5,660.66	5,838.7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172.36**	5,353.86	5,742.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82**	4.98	5.0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4**	0.59	0.70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01**	-0.33	0.05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65**	4.04	3.17

（六）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创新风险

公司的研发活动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开展，研发项目与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前沿紧密，近年来公司的研发主要集中在农业、水利工程勘察设计中的 BIM 技术、5G 技术、自动化控制技术等方面的应用；公司主要从事勘察设计、规划咨询及其他业务，并在业务发展过程中积极拓展全过程业务咨询、工程管理等新型业务模式。上述技术创新及业务模式创新仍需与公司现有业务开展情况、客户需求密切结合，若不能在项目实践中获得市场认可，则存在创新风险。

2、技术风险

本公司所属工程技术服务行业属于智力密集型行业，业务的发展与所拥有的专业人才数量和素质紧密相关。经过多年的发展，本公司已经建立了一支高素质、业务能力强的人才队伍。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多元化、个性化的个人发展路径和方向，同时建立了良好的人才稳定机制和发展平台，努力实现企业和员工共同成长，但如果核心技术人员和优秀管理人才大规模流失，会造成本公司技术和经验的损失，影响在职职工的稳定性，给公司的经营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3、经营风险

（1）公司业务来源地域相对集中风险

目前公司业务经营区域相对集中于黑龙江省境内，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黑龙江省内项目。报告期内，公司的营业收入中来源于黑龙江省内的比例分别为91.54%、90.95%和**91.97%**，经营区域较为集中。预计公司业务来源集中度短期内仍将处于较高水平，如果未来国家减少对黑龙江省农业、水利领域的投入，或者黑龙江地区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的工程咨询服务市场竞争加剧，主要客户发生流失，而公司又无法采取有效应对措施的情况下，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政策性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的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与国家农业、水利等基础设施投资之间关系较为密切。公司业务的发展依赖于国家农业、水利等基础设施投资规模。因此，国家宏观经济状况和对未来经济发展的预期、现有基础设施的使用状况和对未来扩张需求的预期、国家对各地区经济发展的政策和规划以及各级政府的财政能力等因素都会对农业及其他基础设施投资产生影响，未来若我国政府大幅降低对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领域的资金投入，则公司的相关业务将因此受到不利影响。

（3）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业务自身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受客户对象特点影响，公司的收入及盈利情况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波动。一般而言，政府部门及其下属机构、国有企业通常于每年上半年制定相应的项目计划，并履行预算、审批、招投标及商务谈判程序，通常每年下半年进行竣工验收、结算付款。公司的工程咨询业务受到政府建设任务下发时间、建设规模及建设周期要求等因素影响，公司业务承接额、营

业收入和净利润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4）资质风险

我国工程建设行业实行市场准入制度，从事工程设计业务的单位仅可在符合其资质等级的范围内开展业务活动。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现拥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工程设计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设施农业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甲级等多项资质，相关资质均在有效期，未来如果出现影响资质取得的事项而造成相关资质无法延续，则根据资质性质对公司经营和业务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

（5）黑龙江省外业务开拓风险

公司近年加快了省外市场的业务拓展，已在西藏、北京等地设立分支机构，已完成在东北地区、西藏、北京等多个地区的业务覆盖，计划进一步加强跨区域的市场开拓。公司在开拓省外市场项目方面面临的困难主要包括资金、人才两个方面，拟采取的措施主要包括提升服务能力、加强省外人才建设等。在加速推进黑龙江省外业务开拓的过程中，可能出现人才招聘与引进不足、承接省外项目毛利率下降等导致省外业务开拓不达预期的风险。

4、内控风险

（1）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杜振宇、范国连和杜姣朴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93.32%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后，杜振宇、范国连和杜姣朴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仍不能排除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或其他方式对公司的经营和财务决策、重大人事任免和利润分配等方面实施不利影响，可能引发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2）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后，随着募集资金的到位和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资产、业务、机构和人员将进一步扩张。公司在战略规划、制度建设、组织设置、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存在现有管理体系不能完全适应未来公司快速扩张的可能性，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5、财务风险

（1）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及回款速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余额分别为 17,063.92 万元、18,709.73 万元和 26,062.33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5.12%、115.88%和 154.21%；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减值损失增加额分别为 238.66 万元、427.93 万元和 1,103.05 万元，占同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4.09%、7.56%和 18.64%，应收账款余额、减值损失及占比均呈上升趋势。尽管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及其下属机构、国有企业等，资信良好，应收账款发生大额坏账的可能性较小，但如果出现重大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情况，将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另外，随着时间的推移，若应收账款未能按时收回，**并持续增加，**不仅将增加公司资金压力，同时将导致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大幅增加，影响报表净利润。

（2）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2019 年 10 月 14 日，经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的批准，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三年，证书号：GR201923000088。根据国税函[2009]20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优惠税率。按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公司符合持续获得高新技术企业的条件，但未来如果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相关政策发生变动，公司存在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风险。若公司不能持续符合税收优惠政策条件或者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不能顺利通过复审，将面临因不再享受相应税收优惠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3）固定资产投资风险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账后，募投项目资金的逐步投入增加，固定资产金额将持续扩大，折旧金额也将增加。公司的固定资产投入将为公司未来长远发展打下良好基础，但如果短期内公司业绩增长无法抵消折旧金额增加的影响，公司将面临由于固定资产投资导致现金流紧张以及短期业绩下降的风险。

6、法律风险

（1）质量责任风险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79 号），建设单位、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依法对建设工程质量负责。公司已建立较为全面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并持续改进，如果公司在进度控制、总体质量控制等过程中因失误而导致产品质量问题，将对本公司的市场信誉和市场地位产生负面影响，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纠纷、索赔或者诉讼仍然有可能额外增加公司的成本。

7、发行失败风险

由于股票发行会受到市场环境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本次股票发行可能出现认购不足或未能达到预计市值等情况，甚至出现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规则》中规定的市值上市条件，从而面临发行失败的风险。

8、募投项目风险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重要影响。虽然本次募投项目已经经过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不排除由于国家宏观经济波动、行业政策、市场竞争变化等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使得募投项目实施效果与前期预测存在一定的差异。同时，鉴于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购买房产事宜，房产事项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若交易对方未能如约交付相关房产，则可能导致募投项目无法按期开展。

9、其他风险

自 2020 年 1 月新冠病毒疫情逐渐向全国蔓延，国家及各地政府均采取了延迟复工等措施以阻止新冠病毒进一步蔓延。公司主要从事农业工程及其他涉农工程的勘察设计等工程咨询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密切相关，具有一定的刚性，但公司业务仍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主要系黑龙江地区受疫情影响，各县市执行严防严控防疫措施，造成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的勘察测量、设计人员现场踏查及设计过程中的复勘复测等工作较难正常推进，或影响项目执行人员工作效率及项目推进速度。此外，公司开展业务过程中的招投标、项目评审等环节亦受到不同程度影响，部分农业工程及水利工程投资项目进度有所推迟，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截至目前，虽然新冠肺炎疫情已在我国范围内得到有效控制，但已对公司 2020 年至 **2021 年**的经营造成了不利影响。**2022 年 1 月至 4 月**黑龙江发生多轮局部疫情，公司已经采取多种措施降低疫情影响，但疫情仍可能对公司 **2022 年**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本次发行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168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2,168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668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		
发行市盈率	【】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以截至【】年【】月【】日经审计的净资产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以截至【】年【】月【】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按照【】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按发行当时监管部门规定的其他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创业板股票交易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投资项目	总部工程咨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科研配套体系建设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		

三、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项目组成员介绍

（一）保荐机构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或“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

（二）本保荐机构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1、保荐代表人姓名

刘娜、牛亚东

2、保荐代表人保荐业务执业情况

刘娜，保荐代表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高级副总裁**，保荐业务执行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保荐工作	是否处于持续督导期间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002982）可转债项目	保荐代表人	**是**
湖南湘佳牧业股份有限公司（002982）IPO 项目	项目组成员	否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300732）IPO 项目	项目组成员	否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300659）IPO 项目	项目组成员	否

牛亚东，保荐代表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副总裁，保荐业务执行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保荐工作	是否处于持续督导期间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601）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项目组成员	否
广东东方锆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167）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	项目组成员	否
洛阳建龙微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688357）科创板 IPO 联席主承销项目	项目组成员	否

（三）本次证券发行项目协办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

1、项目协办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

项目协办人：宿夏荻

其他项目组成员：曹文轩、曹冬、贺骏、王禹潼、黄立言、姚戎芳

2、项目协办人保荐业务执业情况

项目名称	工作职责
河南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300732）IPO 项目	项目组成员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行保荐职责情形的说明

民生证券自查后确认，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之间不存在下列情形：

1、保荐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

2、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持有保荐机构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

3、保荐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4、保荐机构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相互提供担保或者融资；

5、保荐机构与发行人之间的其他关联关系。

五、保荐机构按照有关规定应当承诺的事项

（一）本保荐机构通过尽职调查和对申请文件的审慎核查，已在证券发行保荐书中做出如下承诺：

1、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对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同意推荐发行人证券发行上市，并据此出具发行保荐书；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证券发行并上市的相关规定；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5、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其他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6、保荐代表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7、发行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8、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9、本保荐机构在本次保荐工作中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有偿聘请第三方的情况，不存在未披露的聘请第三方行为。

10、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依照相关规定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保荐机构承诺，自愿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规定，自证券上市之日起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规范运作、信守承诺、信息披露等义务。

（三）保荐机构承诺，将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对推荐证券上市的规定，接受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管理。

六、发行人关于本次证券发行的决策程序

（一）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有关发行上市的议案

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议案。

发行人律师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认为，上述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决议程序合法，上述董事会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二）发行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本次发行与上市相关事项的批准与授权

发行人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5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议案：

1、《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2、《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关于<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

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6、《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7、《关于切实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回报措施和承诺的议案》；

8、《关于对公司最近三年的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9、《关于制定<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制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的<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1、《关于欺诈发行股份购回的议案》；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处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 股）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发行人律师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出具《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意见书》认为，上述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及决议程序合法，上述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是否符合创业板定位的说明

（一）发行人符合相关行业范围

发行人主要从事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具体包括工程勘察、工程设计、规划咨询、测绘、监理等。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发行人主营业务所属行业为“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代码 M）中的“专业技术服务业”（代码 M74）。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发行人所属行业为“专业技术服务业”（代码 M74）中的“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代码 M748）。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发行人所从事的工程咨询服务（包括规划咨询、项目咨询、评估咨询、全过程工程咨询）属于鼓励类产业。

发行人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中原则上不支持其申报在创业板发行上市行业的企业，符合相关行业范围。

（二）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发行人所从事的工程咨询服务是高度智能化的服务行业，需要多学科知识、技术、经验、方法和信息的集成及创新。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即坚持走科技创新之路，重视核心业务的技术创新与研发投入，现已建立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内外部资源相结合的长期技术创新机制，在技术应用的过程中不断集成创新，经过多年的技术研发和项目经验积累，取得了显著成绩。在工程设计技术的产业化应用方面，发行人在节水灌溉、高标准农田等建设项目设计中应用了发行人多项设计技术与方法，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在信息化技术研究和应用方面，发行人在基于 BIM 的灌区工程设计研究、河湖联通工程设计研究、全专业协同设计研究等领域完成了多项课题，建立了企业《BIM 应用指南》和 BIM 族库。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25** 项实用新型专利、**24** 项软件著作权，各专业人员配备齐全，现有技术力量能够满足发行人生产和发展的需要，在推进我国农业及水利等其他涉农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发行人具有成长性

发行人主要从事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业务主要依托于农业及水利等其他涉农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其工程咨询服务行业发展规模取决于所依托行业的发展情况。

发行人主要的业务开展区域位于全国最重要的农业生产大省，所依托的农业及水利等其他涉农领域是国家重点投资的领域，国家始终重视“三农”及粮食安全问题，近年来相关领域的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保持了较高的增长水平，**为发行人的成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发行人在农业及水利等其他涉农领域的工程咨询领域有丰富的人才经验、技术的积累，拥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测绘甲级、工程设计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设施农业工程）专业甲级、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甲级、地质灾害防治单位危险性评估甲级等多项资质，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和较好的成长性。

综上，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在行业符合相关行业范围，依靠创新、创造、

创意开展生产经营，属于成长型创新创业企业，符合创业板定位要求。

八、保荐机构对公司是否符合上市条件的说明

（一）发行人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1、发行人本次拟发行的股票为每股面值 1 元、并在上交所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相同，每一股份具有同等权利，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二十六条之规定。

2、经审查发行人 2021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的会议文件，发行人股东大会已就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数额、价格、起止时间等作出决议，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三十三条的规定。

3、发行人已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

4、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具有持续盈利能力，财务状况良好，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均被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之规定。

5、根据工商、税收等主管部门及相关单位出具的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合法合规证明、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住所地公安机关派出所开具的无犯罪记录证明以及上述人员的确认，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

6、根据后文对于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的逐项核查：发行人已符合中国证监会对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规定的其他资格条件，从而发行人已符合《证券法》第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的规定。

综上，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公司法》和《证券法》规定的条件。

（二）发行人符合《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

1、本次发行申请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条的规定

发行人前身系黑龙江正业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8 月 19 日，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是依法设立且持续经营 3 年以上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发行人的现行《公司章程》，发行人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等组织机构，根据发行人提供的发行人设立后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材料，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历次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因此，发行人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2、本次发行申请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

发行人的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告的可靠性，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3、本次发行申请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规定

发行人资产完整，业务及人员、财务、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发行人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发行人主要从事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具体包括工程勘察、工程设计、规划咨询、测绘、监理等。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和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发行人的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发行人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等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4、本次发行申请符合《注册管理办法》第十三条的规定

发行人主要从事农业工程及水利等其他涉农工程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发行人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最近三年内，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等情形。

（三）发行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1、如前文所述，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符合《注册管理办法》规定的各项发行条件。因此，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

2、发行人发行前的股数为 6,500.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2,168 万股，发行人本次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因此，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二）项之规定。

3、发行人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数量不超过 2,168 万股，发行数量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因此，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1 条第一款第（三）项之规定。

4、根据立信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0 年、**2021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孰低者）分别为 5,353.86 万元、**5,172.36 *万元***，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因此，发行人符合《上市规则》第 2.1.2 条中第一套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九、关于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安排

事项	安排
（一）持续督导事项	**在本次发行结束当年的剩余时间及以后3个完整会计年度内对发行人进行持续督导。**
1、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发行人资源的制度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协助发行人制订、执行有关制度。
2、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协助发行人制定有关制度并实施。

便损害发行人利益的内控制度	
3、督导发行人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定执行，对重大的关联交易本机构将按照公平、独立的原则发表意见。发行人因关联交易事项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应事先通知本保荐机构，本保荐机构可派保荐代表人与会并提出意见和建议。
4、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关注并审阅发行人的定期或不定期报告；关注新闻媒体涉及公司的报道，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定期跟踪了解项目进展情况，通过列席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发行人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变更发表意见。
6、持续关注发行人为他方提供担保等事项，并发表意见	督导发行人遵守《公司章程》及《关于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
（二）保荐协议对保荐机构的权利、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其他主要约定	**规定保荐机构有权通过多种方式跟踪了解发行人规范运作情况；保荐机构有权按月向发行人提出持续督导工作询问函，发行人应即时回函答复**
（三）发行人和其他中介机构配合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的相关约定	**发行人应对保荐机构在持续督导期间的工作给予充分配合；发行人应提供与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畅通的沟通渠道和联系方式等**
（四）其他安排	**无**

十、保荐机构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行）：景忠**

法定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 8 号

保荐代表人：刘娜、牛亚东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D 座 17 层

联系电话：010-85127776

传真：010-85127940

十一、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保荐结论

作为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认为：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

册管理办法（试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担任正业设计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推荐其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请予批准！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正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保荐书》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娜　　牛亚东

项目协办人：

宿夏荻

内核负责人：

袁志和

保荐业务负责人：

王学春

保荐业务部门负责人：

王学春

总经理：

（代行）　熊雷鸣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代行）　景忠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0 日